

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 关于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审计局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及市委、市政府《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推进审计全覆盖为目标，注重加大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的审计力度，持续跟踪审计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落实情况，继续在严肃财经法纪、推进依法行政、促进廉政建设方面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一是对 22 个部门单位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开展审计，以财政收支真实合法性为出发点，提高财政资金

使用效益；二是对7个单位10名领导干部开展离任/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依法用权、依法履责；三是对46个公共投资项目开展审计，完成投资审计由数量型向质量型的转变，促进政府投资取得实效；四是持续对重大政策执行开展跟踪审计，保障各项惠民政策落地生根；五是对2017-2018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开展审计调查，探索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用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全年共完成审计（调查）项目94个，查出问题资金57.78亿元，其中违规金额1.98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55.76亿元。提出审计建议241条，整改资金14.95亿元，审计工作成效显著。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建立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2019年，我局根据全面深化改革、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上位法制定、修改、废止情况，及时完成各类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向区政府申请废止与目前公共投资项目审计工作不相适应的《渝北区公共投资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审计办法》（渝北府办发〔2018〕18号）《渝北区公共投资重点建设项目跟踪审计管理办法》（渝北府办发〔2018〕19号），确保审计执法依据与实践的有效衔接。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情况

1.完善依法决策工作机制。局党组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按照《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定期召开党组会及局长办公会对

相关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决策，并注重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保障各项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2.发挥法律顾问及行业专家“外脑”作用。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重大审计事项实行专家论证、咨询，按照《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聘请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2位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发挥法律顾问和专家在审计重大行政决策中的积极作用。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1.优化审计执法程序。坚持审计全过程记录，将法律规定的审计程序具体化，形成覆盖审计管理、组织实施、调查取证、底稿编制、审计报告、审计处理处罚、审计结果公告等审计全过程的严密制约程序，着力构建审计计划、实施、审理、报告各环节既相互制约又协调有序的审计权力运行机制。

2.加强项目审理工作。印发出台《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进一步规范项目审理工作的通知》，从审理范围、审理资料、资料交接、审理时限、审理主要内容、审理会议等方面对项目审理工作进行了再次强调和规范，从严把好审计项目质量关。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情况

1.夯实纪律制度基础。制定《购买社会审计服务费用管理办法》《公务用车管理使用细则》等内部管理办法，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防范廉政风险。认真执行审计进点前廉政谈话、审计期间廉政巡查、审计结束后廉政回访等制度规定，督促审计人员牢

固树立规矩意识、风险意识，做到心有所戒、行有所止。

2.严肃审计现场管理。一是发挥党建作用，在开展的各类审计项目中，党员人数达到3人及以上，均成立了临时党小组，设置纪律监督员，把监督关口向审计一线前移；二是严格公示制度，审计组在审计过程中均需张贴《审计报告》，公示审计项目名称、内容、时间、廉政纪律、监督举报电话等，接受被审计单位监督。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情况

1.依法做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行政诉讼复议规定，注重将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与提高争议事项办理质量相结合，提升行政争议化解的专业性和公信力。强化人员配置，确定专门科室和人员负责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参加1期区司法局举办的相关复议应诉业务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专业素养。2019年，我局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2.依法受理并妥善处置政务服务事项。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市长公开电话（信箱）办理工作的通知》，针对区政府及区纪委监委转来的交办单及情况反应，及时转交相关科室及审计组落实，充分保障申请人的权利。

（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

1.抓实法治学习教育。将法治学习教育培训作为加强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紧密结合机关春训、审计大讲堂等学习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教育活动，不定期邀请市审计局及行业专家到局

对全局干部进行党内法规及审计相关法律法规普法教育；组织 2 名科长参加新提任领导干部法治理论考试、3 名领导参加法治理论集中抽考、43 名职工参加法治理论网络考试，参学率 100%，全面提升了审计人员依法行政能力。

2.深化法治宣传活动。认真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充分运用新闻报刊、机关显示屏等媒介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认真落实渝北委办〔2016〕24 号和渝北委办发〔2018〕8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大在审计现场向被审计单位及相关人员宣传审计法律法规力度，将法治宣传工作融入审计项目全过程，推动被审计单位自觉接受审计监督、依法依规用权，使审计执法的过程成为弘扬法治精神的过程。

（八）强化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情况

健全法治建设制度体系，强化组织领导，确保法治建设责任到位。印发《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关于建立法治建设及相关考核制度的通知》，成立以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为组员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确定了领导定期学法、公职人员常规化学法及将法治政府建设任务完成情况纳入考核等机制，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科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

二、2019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19 年，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重庆市渝北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

的高标准严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管理制度规范执行不够到位。近年来，我局以控制审计执法质量、提高审计执法效率为目的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但部分制度已与实际情况不符，尚需进行修改完善，部分制度执行情况也不够理想，有待进一步落实；二是审计执法队伍建设仍需加强。随着审计全覆盖的施行，高素质复合型审计执法人员缺口开始凸显，对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力度与审计工作新形势新任务之间的矛盾逐步加深；三是行政复议及诉讼能力尚需提高。由于我局多年来未涉及行政复议及诉讼，导致行政复议及诉讼意识不强，对相关专业培训重视程度不够，未进行系统性培训。

三、2019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始终将法治建设摆在日常工作的重要位置，做到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高度重视，认真学习，坚持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认真研读渝北委办〔2017〕21 号和渝北委法办发〔2019〕4 号文件精神，切实增强履行第一责任人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全年安排 4 次中心组集体学法，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思想新理念，带动全机关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为推动法治建设营造浓厚氛围；二是带头学法，模范用法，加强重点领域建章立制。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讲话精神，以身作则，充分发

挥党组统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办事，提高审计干部职工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和法治化工作水平，注重用制度规范行为，制定《对于干预审计工作行为实行登记报告制度办法（试行）》等文件，2019年无一起领导干部违规干预审计活动情形的发生；三是联系考核，强化监督，确保法治建设落到实处。树立鲜明的用人导向，将法治建设各项任务的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综合考评体系，加大考核力度，同时将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年终述职内容，自觉接受监督。

四、2020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0年，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和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区发展改革大局，推动审计法治建设创新发展：一是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以加强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监督为基础，继续完善审计自身配套制度建设和审计系统法制监督机制，将制度执行纳入科室考核，促使制度落地；二是加强审计队伍建设。注重抓好审计干部的政治和业务理论学习，狠抓作风建设，继续推行大数据审计理念，实行“传帮带”和实战练兵，切实增强我局审计干部业务能力；三是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在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部署的基础上，结合渝北实际，突出审计重点，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最大限度发挥审计“经济卫士”作用。

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

2020年1月2日